

# 最新安全用电协议书(通用14篇)

经典之处在于它们成功地超越了时代的界限，深深地触动人心。经典作品给我们的生活带来了什么启示？我们可以从人生哲理、情感表达、人物塑造等方面来思考。以下是经典作品的精彩摘录，希望能给你带来灵感和启发。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一

总包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为贯彻国家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保障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防止人身触电事故。依据建设部“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北京市建筑工地施工临时用电标准”明确临时用电安全责任。甲、乙双方应按照各自职责，严格遵守协议规定的权利、责任、义务，保障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安全。

### 一、甲方的权力、责任和义务

1、贯彻落实国家、北京市建筑工程对临时用电的有关规定，负责对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进行全面监督、管理，并对用电过程安全检查和指导。

2、按照施工临时用电组织设计和施工工序，从箱变指定一路为乙方专用，乙方组织人员把电源送至乙方施工区域内，安装a#[b#配电箱，经验收后交给乙方使用。

- 3、甲方依据标准监督乙方用电和用电设备运行情况，发现存在隐患和不符合标准的’乙方无条件执行整改。不服从管理的甲方有权停电整改，必要时实行经济处罚，直至整改完毕。
- 4、乙方作业人员的电工操作证复印件及考核记录存档备案，未经考核人员不得上岗。
- 5、甲方临电安装完毕后，组织甲、乙方主管领导及安全部门共同验收后，方可使用。
- 6、甲方对箱变、水表定期维护。
- 7、甲方每月20日查表，甲、乙双方认可后，乙方七日内交费，否则将押金抵齐后有权停水、停电。

## 二、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 1、严格执行国家、北京市建筑工程临时用电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对自己辖区内的临电负全面的管理责任。
- 2、自己区域内增加设备时，应先向甲方申请，同意后实施。不得私自增加用电容量，造成上一级跳闸的后果乙方负责。
- 3、保证自己施工区所有配电箱、线路及各种用电设备、设施完好，加强日常维护和巡视，有问题及时上报，严禁设备设施带“病”运行。
- 4、雨、雪等恶劣天气后，应对用电设施进行绝缘遥测，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 5、有专人负责临电设施，对操作人员要进行用电交底。避免违章指挥，违章操作，确保安全用电。
- 6、乙方有权对甲方提供电源不符合标准时，提出整改申请，对上级提出有关临电存在的问题，必须认真落实整改。

7、甲方电缆乙方不得随意挪动，不得堆积易燃物。违章操作和未通过甲方擅自拆、改造造成的恶果，由乙方负全责，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

8、乙方在使用中造成的箱变的跳闸，乙方先查清自己的原因，故障排除后书面向甲方说明确认，方可合闸。由于乙方频繁跳闸造成的闸具（箱变）损坏由乙方负责。

9、乙方用水不得出现跑、冒、漏情况。

收费标准：先将押金元交与甲方。

1、水费单价为元/吨，用电单价为元/度（包含铜损）；

2、水、电费每月月底由甲、乙双方签字确认，乙方每月27日前交足水电费；3、甲方每月出示用水、用电量凭据，并在乙方交费后提供加盖财务公章的交费收据。

本协议有效期：自xx年xx月xx日至乙方工程竣工xx年xx月xx日止。双方盖章后生效。协议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责任人： 责任人：

xx年xx月xx日 xx年xx月xx日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二

工程名称：

总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确保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防止触电事故的发生，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部《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jgj46—88□□□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及《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标准》的有关规定签定本协议书。甲方和乙方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对建设工程临时用电进行监督管理，严格遵守本协议书规定的权利、责任和义务，保障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

## 1、专业（劳务）分包工作对象及提供劳务内容

工程地点：

分包范围：

## 2、分包工作期限

开始工作日期：

结束工作日期：

总日历工作天数：

## 3、临电安全责任人

甲方：

乙方：

## 4、甲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4、1贯彻落实国家及北京市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有关规定。负责对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进行全面监督、管理，并对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进行安全检查和指导。

4、2审阅乙方临时用电申请，并把乙方临时用电安全技术措施和电气防火措施进行备案。

4、3负责提供施工电源，向乙方提供施工生产及临时生活照明电源，并把施工电源送到（经双方共同验收）符合安全标准的二级配电箱。并对乙方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4用电期间，事故停电或者其它原因停电，及时通知乙方。排除故障重新供电之前，必须通知乙方。

4、5向乙方提供电源时，应与乙方办理交接验收手续。

4、6按照有关临时用电标准对乙方的临时用电设备、设施进行监督和检查。发现乙方在临时用电中存在隐患必须责成乙方予以整改。并监督整改落实情况。

4、7对乙方特种作业人员的花名册、操作证复印件及培训记录进行存档备案。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无证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 5、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5、1严格执行国家及北京市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有关技术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对施工区域内自行管辖的临时用电负全面管理责任。

5、2向甲方提供书面的临时用电申请。设备设施需要增容时，必须重新办理用电申请手续。

5、3保证二级配电箱以下管辖区域内各种用电设备、设施完好，临时用电设施和器材必须使用正规厂家的合格产品，严禁使用假冒伪劣等不合格产品。加强维护保养工作，严禁各种机电设备带病运行。保证临时用电符合有关安全用电标准。

5、4执行临时用电安全技术交底制度，对施工区域内自行管辖的操作人员进行临时用电安全技术交底，避免违章指挥、违章操作和误操作，确保安全用电。

5、5在使用甲方提供临时电源时，对不符合临时用电标准的电源，对甲方提出整改意见。有权拒绝在不符合临时用电标准的电源上拉接电源。对甲方在安全检查中提出的关于临时用电方面存在的问题或隐患，必须按要求认真落实整改。

5、6对特种作业人员进行上岗前的职业技能、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培训，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及培训不合格和无证人员，不得上岗作业。特种作业人员必须依照有关规定持证上岗。向甲方提供特种作业人员花名册、操作证复印件和培训记录。

5、7现场发生触电事故时，经主管部门鉴定属于乙方因违反上述协议和违章指挥、违章操作，对提供的电源线路设施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拆、改、接，不服从甲方管理造成事故的，由乙方负全责。

5、8负责本单位管辖范围内（自乙方电度表及以下）的用电安全。

5、9确保本单位用电负荷总容量在4、3条款规定负荷内，禁止超负荷用电。

5、10严格执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88确保本单位管辖范围内（自乙方电度表及以下）的电气系统与甲方电源系统相容，保障整个现场临时用电系统的安全。

5、11临时用电系统的施工、管理应由相应等级的专业电工完成，禁止非电工从事应由电工完成的工作。

5、12发生有碍整个系统安全的隐患或问题后，必须立即向甲

方报告。需要甲方所提供电源停电配合的，提前向甲方申请，经甲方同意并由甲方人员完成（因触电事故急救需要除外）。

5、13认真贯彻执行上级及甲方有关文明安全施工的规定，加强本单位临时用电管理，规范现场电气设施及防护设施，完善内业资料。

5、14因本单位违反有关规范、标准、规定及本协议，引发电气灾害事故，造成经济损失或人员伤害的，一切责任、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6、补充条款

7、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单位：（章） 乙方单位：（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三

甲方：

乙方：

为了保证污水深度处理厂项目施工现场、办公区域、生活区域安全用电，避免用电安全事故的发生，甲方特制定如下安全用电条例，以供乙方用电时遵守执行。

## 施工现场安全用电条例

严格执行“三级配电二级保护”的用电安全规范。施工现场必须采用**tn-s接零系统**“即三相五线制”一定要落实到位。严格执行（一机、一闸、一漏、一箱）“四个一”规定。不符合用电安全规范、规定时，乙方不得擅自用电。

发现电线断落在地上，不能直接用手去拣。派人看守，不让人、车靠近，特别是高压导线断落在地上时，应远离其米范围以外。通知电工或供电部门处理。

对规定使用接地的用电机具的金属外壳要做好接地保护，不要忘记给三眼插座、插座盒安装接地线；不要随意将三眼插头改为两眼插头。

不要乱拉乱接电线，不私自或让无资质的人员铺设电线和接装用电设备，安装、电动工具。

在更换熔断丝、拆修用电设备、用电机具、电动工具或移动用电机具设备时必须切断电源，不要冒险带电操作。

雷雨天在施工作业区人行走，不要用手触电杆及电杆拉线，以防触电。



发现用电设备、用电机具、电动工具冒烟或闻到异味时，要迅速切断电源进行检查。

漏电保护开关应安装在无腐蚀性气体、无爆炸危险品的场所，要定期对漏电保护开关进行灵敏性检验。

## 生活区安全用电条例

1超负荷用电，如用电负荷超过规定容量，应到用电管理部门申请增容；空调、烤箱等大容量用电设备应使用专用线路。

2要选用合格的电器，不要贪便宜购买使用假冒伪劣电器、电线、线槽(管)、开关、插头、插座等。

不准靠近或接触任何有电家电的带电部分，特别是黑白、彩色电视机的高压行输出部分，以免被电击伤。

要选用与电线负荷相适应的熔断丝，不要任意加粗熔断丝，严禁用铜丝、铁丝、铝丝代替熔断丝。

不用湿手、湿布擦带电的灯头、开关和插座等。

要将电视机室外天线安装得牢固可靠，不要高出附近的避雷针或靠近高压线。

电源开关外壳和电线绝缘有破损不完整或带电部分外露时，应立即找电工修好，否则不准使用。

## 临时安全用电条例

### 1临时用电的施工组织设计

1临时用电设备在5台及5台以上或设备总容量在50kw及50kw以上者，应编制临时用电施工组织设计。

临时用电设备在5台以下和设备总容量在50kw以下者，应制定安全用电技术措施和电气防火措施。

临时用电施工组织设计的内容和步骤应包括：

临时用电工程图纸必须单独绘制，并作为临时用电施工的依据。

临时用电施工组织设计必须由电气工程技术人员编制，技术负责人审核，经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

变更临时用电施工组织设计时必须履行第条规定手续，并补充有关图纸资料。

1安装、维修或拆除临时用电工程，必须由电工完成。电工等级应同工程的难易程度和技术复杂性相适应。

2各类用电人员应做到：

1掌握安全用电基本知识和所用设备的性能；

停用的设备必须拉闸断电，锁好开关箱，封挂标志牌。

负责保护所用设备的负荷线、保护零线和开关箱。发现问题，及时报告解决；

搬迁或移动用电设备，必须经电工切断电源并作妥善处理后进行。

临时用电工程的定期检查时间：施工现场每月一次；检查时，应复查接地电阻值。

检查工作应按分部、分项工程进行，对不安全因素，必须及时处理，并应履行复查验收手续。

1焊接机械应放置在防雨和通风良好的地方。焊接现场不准堆放易燃易爆物品。交流弧焊机变压器的一次侧电源线长度应不大于5m□进线处必须设置防护罩。

2使用焊接机械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对发电机式直流弧焊机的换向器，应经常检查和维护。

3焊接机械的二次线宜采用yhs型橡皮护套铜芯多股软电缆。电缆的长度应不大于30m□

### 手持式电动工具

1一般场所使用手持式电动工具时，应装设额定动作电流不大于15ma□额定漏电动作时间小于0s的漏电保护器。

2露天、潮湿场所或在金属构架上操作时，使用手持式电动工具，必须装设防溅的漏电保护器。

3手持电动工具的负荷线必须采用耐气候型的橡皮护套铜芯软电缆，并不得有接头。

4手持式电动工具的外壳、手柄、负荷线、插头、开关等必须完好无损，使用前必须作空载检查，运转正常方可使用。

3临时照明器的选择应按下列环境条件确定：

1正常湿度时，选用开启式照明器；

3含有大量尘埃但无爆炸和火灾危险的场所，采用防尘型照明器；

4对有爆炸和火灾危险的场所，必须按危险场所等级选择相应的照明器；

5在振动较大的场所，选用防振型照明器；

对有酸碱等强腐蚀的场所，采用耐酸碱型照明器。

一般场所宜选用额定电压为220v的照明器。对下列特殊场所应使用安全电压照明器：

1在潮湿和易触及带电体场所的照明电源电压不得大于24v□

2在特别潮湿的场所、导电良好的地面、锅炉或金属容器内工作的照明电源电压不得大于12v□

使用行灯应符合下列要求：

1电源电压不超过36v；

2灯体与手柄应坚固、绝缘良好并耐热耐潮湿；

3灯头与灯体结合牢固，灯头无开关；

4灯泡外部有金属保护网；

5金属网、反光罩、悬吊挂钩固定在灯具的绝缘部位上。

应急处置触电事故

电流对人体的损伤主要是电热所致的灼伤和强烈的肌肉痉挛，这会影响到呼吸中枢及心脏，引起呼吸抑制或心跳骤停，严重电击伤可致残，甚至直接危及生命。

1要使触电者迅速脱离电源，应立即拉下电源开关或拔掉电源插头，若无法及时找到或断开电源时，可用干燥的竹竿、木棒等绝缘物挑开电线。

2将脱离电源的触电者迅速移至通风干燥处仰卧，将其上衣和裤带放松，观察触电者有无呼吸，摸一摸颈动脉有无搏动。

3施行急救。若触电者呼吸及心跳均停止时，应在做人工呼吸的同时实施心肺复苏抢救，另要及时打电话呼叫救护车。

4尽快送往医院，途中应继续施救。

## 用电安全事故责任划定协议

### 1甲方职权范围

1甲方只负责施工现场西北侧总控制配电箱安全供电管理工作。

### 2乙方职权范围

1乙方负责施工现场东侧电线杆电能控制范围内的用电安全管理工作。

### 3安全事故责任

2由于乙方用电技术、安全管理不到位、用电安全自我防范意识薄弱而导致人员触电伤亡、电气设备损坏等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由于乙方违反本协议《施工现场安全用电条例、生活区安全用电条例、临时安全用电条例》而导致人员触电伤亡、电气设备损坏等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甲方单位负责人： 乙方单位负责人：

甲方安全管理员： 乙方安全管理员：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四

甲方：法定代表人：住所地：

乙方：法定代表人：住所地：

为明确甲乙双方在电力使用和管理中的权利和义务，使乙方安全、合理、有序地用电，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共同信守、严格履行。

一、办理用电申请乙方要写出用电申请(其中包括电压等级、容量和用电地址)，经甲方办公室和公司领导签字同意后，由机动处负责安排专业电气人员根据情况在合适的地方进行对接操作。

二、用电设施维护管理责任1、甲方与乙方之间的供配电设施，其产权分界点在用户计量表计处，即：分界点电源侧供电设施由甲方负责运行维护和管理；分界点负荷侧用电设施属乙方，由乙方自行运行维护和管理。2、双方分管的供电设施，除另有约定外，未经对方同意，不得操作或更动。当遇到危及电网和用电安全，或可能造成人身伤亡、设备损坏，或违约用电、窃电、欠费时，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更动或操作乙方的供电设备。3、在乙方受电装置内安装的用电计量装置及电力负荷管理装置由甲方负责管理、保护并监视其正常运行，如有异常，及时通知乙方。4、甲方可不定期对乙方的用电情况进行检查，乙方应予配合。

三、供用电设施安全管理责任??1、乙方对其所有的电气设备应定期进行检查、检修和试验，做好防触电措施，及时消除设备隐患，预防电气设备事故。22、乙方严禁使用挂钩线、破股线、地爬线和绝缘不合格的导线接电。??3、乙方严禁私自改变低压系统运行方式，禁止采用“一地一线”方式用电。?4、乙方严禁拾取断落的电力导线；发现电线松弛对地安全距离不够或断落时，任何人不得靠近，要远离导线危险点、断

落点8米，并保护好现场，同时立即报告电工处理；以免扩大事故范围。5、乙方发现有人触电，不要赤手拉触电人，应尽快断开电源。6、乙方应及时对可能危及受电线路廊道的树木、竹子进行修剪或砍伐。7、乙方应按规定安装漏电保护器；乙方未按要求安装漏电保护器、私自解除已安装的漏电保护器及擅自调整漏电保护器整定值，而引起的事故责任由乙方负责。8、乙方漏电保护器的维修应由专业人员进行，运行中遇有异常现象应找甲方电工处理。四、约定事项及违约责任1、乙方未依照约定履行维护检查的义务，导致电气设备带病运行，存在安全隐患的，甲方有权对乙方直接中止供电。2、甲方应对乙方电气设备存在的隐患提出书面整改意见；乙方整改后，应及时进行验收。3、乙方临时用电应事先向甲方书面申请，电力设备安装、临时用电所需电线、插头、插座、开关应符合安全用电的要求；临时用电期间应设专人看管临时用电设施，用完及时拆除。4、乙方私拉乱接、违章用电，由此造成的触电事故，乙方必须依法承担全部法律责任。5、乙方未执行本协议或管理不到位，给甲方或社会带来人身、设备损害的，乙方必须依法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五

甲方：（以下称甲方）

乙方：（以下称乙方）

为加强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安全和管理，使现场临时供电系统在额定容量下，运行在最佳状态，各种机电保护装置得到有效的维护和保养，使之发挥应有的保护功能，杜绝各类用电事故的发生。明确各自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建设部、省政府、市建委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法令、法规及规章制度。

二、甲方提供电源，乙方负责安装合格的配电箱（带电表），安装完成后请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配电箱以下的安全维护，乙方应配备相应的持有效证件的电管作业人员，乙方对作业人员在操作前进行书面和口头交底。所有作业人员均应按交底和部颁jcyj46—88□jcyj59—99标准进行操作并执行甲方用电管理规定。

2、乙方在施工现场未配备或无能力配备持有效证件的电管作业人员，应书面向甲方申请用电监管，无证人员不得从事临电操作。

三、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用电管理，乙方自备的开关箱、流动箱、专用箱、电力电缆、电动机具、手持电动工具、照明器具等电气设备，必须性能良好，符合安全技术规范。乙方在进场时和投入使用前，应会同甲方进行检查验收，并经双方签字后方可投入使用。使用过程中如遇危及系统运行的设备故障时；应立即停止使用，并报告甲方备案，故障未彻底排出前，不得通电试运行。

四、甲方负责给乙方提供电源，接电源时，必须按甲方指定位置接线，不得私拉乱接；并应遵守下列规定：

1□乙方使用的所有用电设备、器具、机电不得直接在甲方供电箱（柜）内接线，必须通过自备或甲方提供的流动箱转接。

五、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系统由甲方负责统一管理和协调，乙方施工人员不能随意改动和变更甲方现场的用电线路和设备。确因工程需要，应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应视实际需要及时给予书面答复。

六、乙方负责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日期： 日期：

关于安全用电协议书汇总五篇

关于安全用电协议书汇总九篇

施工用电安全协议书

安全用电协议书模板十篇

安全用电协议书模板汇总六篇

安全用电标语

安全用电标语

关于用电安全的手抄报图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六

甲 方：

乙 方：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明确甲乙双方的临电安全管理责任，切实做好贵安新区贵安小镇中八安置房一期施工二标项目的临电安全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施工现场

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50194- )地方、公司及本项目的临时用电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贵安新区贵安小镇中八安置房一期施工二标项目安全管理目标的实现，同时依据甲乙双方合同要求，特签订此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书。

## 一. 说明

1. 甲乙双方应根据合同及本协议要求，分别认真做好各自的临电安全管理工作，最大限度减少和杜绝各类电气伤亡事故的发生。
2. 甲乙双方在履行法律法规要求的安全职责过程中，需要甲乙双方合作共同完成的工作，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按照协议约定的工作程序执行，确保法律法规要求的职责得到落实。
3. 甲乙双方依据国家地方法律法规、合同及本协议内容在施工过程中留存的书面记录，做为甲乙双方履行各自安全职责的主要证据。

## 二. 责任划分原则：

甲乙双方分别作为独立的法人单位，均必须严格执行有关临电安全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作为法人单位应当履行的责任，切实加强各自单位临电安全管理工作，健全各自的临电安全管理体系。

## 三. 甲方责任：

1. 甲方严格执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 )及国家、地方、甲方上级单位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定等要求，监督现场所有施工单位遵照执行。

2. 甲方电气专业人员应熟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技术、操作、使用、安全等相关知识和要求，定期组织对现场用电线路及设备进行检查。

3. 甲方负责提供用电电源及从箱变到二级配电箱的配电系统设施，负责组织临电施工人员按照规范要求安装从箱变到二级配电箱的配电系统，组织其验收并上报电气安全主管部门。

4. 因甲方提供配电设施自身质量问题造成的设备和线路电气事故，由甲方承担主要责任。

5. 甲方负责现场从箱变到二级配电箱的配电设备、线路的运行、维护、检修及监督管理，保证以上配电系统的正常安全运行，并定期对以上设施监督检查。

6. 从二级配电箱以下(包括从二级配电箱接出的电缆)的所有配电设施由所用电单位负责提供，甲方负责对其进行监督管理。

7. 甲方定期对乙方施工人员进行临时用电安全常识教育。

8. 甲方负责按照《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规定》对各施工单位进行监督管理，对违反规定的施工单位按照《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规定》进行处理。

#### 四. 乙方责任:

1. 乙方严格执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50194-93)及国家、地方、甲方单位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定等要求，严格执行甲方制定的《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规定》并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

2. 乙方负责自行提供从二级配电箱以下(包括从二级配电箱

接出的电缆)的所有配用电设施，并设置临电负责人，由其负责本单位所有配用电设施的运行、维护、维修管理。乙方自行提供的配用电设备、设施、工具、线缆存在缺陷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3. 乙方自行提供的配用电设备、设施、工具、线缆必须满足规范及甲方要求，如乙方不按照规定要求配置，甲方有权禁止其入场使用并要求乙方立即整改；如乙方不按规定要求配置自行提供用电设施而导致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4. 乙方必须在进场前一周提交用电申请表，将本单位所需用电电源负荷及数量上报甲方，由甲方批准后根据甲方制定方案措施由乙方负责实施。乙方未提交用电申请或未经甲方批准或批准后不按甲方制定方案措施实施的，而造成伤亡事故的，由乙方负主要责任。

5. 乙方必须在进场后一周内负责将本单位临电人员名单及低压电工操作证上报甲方。乙方现场所有临电人员必须持有效电工操作证上岗，操作证不得作假，不得超过有效期限；无证上岗人员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6. 未经项目批准，乙方不得随意挪动现场临时用电设施，不得乱接拉电源。一经发现，甲方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规定》处理。

7. 建筑物内不得随意设置220/380v照明、插座等用电设施，如需设置，必须提前向甲方报请用途及批准后方可设置。

8. 乙方宿舍、厨房、库房等场所照明用电严格按照临电规范和项目规章制度，禁止随意使用220/380v电压照明，其他生活用电在经甲方同意并有用电批准单后方可使用。乙方负责本单位节约用电工作，人走灯灭，杜绝设备空载、超载运行。乙方未经甲方批准就使用而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9. 甲方在乙方每间宿舍内安装了漏电配电箱及220v插座1个，此插座用途为提供手机充电及夏天电风扇、冬季电暖器用电，限定负荷上限为1kw(单相)，此插座严禁改变使用用途，严禁用于电炉、电热水器、电热毯、电饭锅等用电，严禁超负荷使用，乙方不得私自改变插座位置，严格遵守《生活区宿舍用电管理规定》。乙方不遵守本条规定内容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10. 乙方不得私自移动、改动现场的一切用电设施、设备和线路。不得随意乱拉乱接线路及设备，防止触电及火灾的发生。如确有需要，必须经甲方电气专业工程师查看同意后，通知临电电工接线安装，按批准方案进行施工。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改动而发生事故的，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11. 乙方人员不得砸撬破坏配电设施和电气线路，必须严格服从甲方项目及临电人员的监督管理。使用过程中乙方必须由临电专业人员巡回检查，发现电气安全隐患及时处理、及时上报甲方，确保安全用电。

12. 施工现场配电箱、柜周围3米内严禁堆放易燃易爆及其他一切材料和物品。

13. 乙方负责严格遵守执行甲方制定的《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规定》，接受甲方监督管理。

14. 乙方配合甲方做好现场用电安全管理工作，由乙方临电负责人负责。乙方领导及现场负责人、主要管理人员要认真做好每个在场人员用电的安全教育，并以身作则严格遵守甲方的用电规定。

15. 乙方在完工退场前，必须把从甲方领取的设备和剩余材料按收发记录量退回，如有丢失和损坏，按实物采购价格的两倍扣罚。

16. 各种施工机械、电气设备在使用前必须经机修人员及电工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17. 开关箱与所控制的固定式用电设备的水平距离不得大于3米，与分配电箱的距离不得大于30米。开关箱内安装漏电开关、熔断器及插座。电源线采用橡套软电缆线，从分配电箱引出，接入开关箱上闸口。
18. 现场每台电气设备应有各自专用的开关箱，开关箱安装漏电保护开关的漏电动作电流应为30ma以下，必须实行“一机一闸一漏一箱”制，严禁同一个开关电器直接控制两台及两台以上用电设备(含插座)。配电室至各支路均采用三相五线制，接地保护。
19. 施工现场照明用的流动性碘钨灯应采用封闭式碘钨灯，采用金属支架安装时，支架应稳固，灯具与金属支架之间必须用不小于0.2米的绝缘材料隔离，严禁采用木棒作支架。照明线路不得拴在金属脚手架上，严禁在地面上乱拉、乱拖。
20. 施工现场所使用的各种电焊机，焊接时二次线必须双线到位，严禁借用金属管道、金属脚手架、轨道及结构钢筋作回路地线。焊把线无破损，绝缘良好。焊把线必须加装电焊机漏电保护器。其一次线长度不得超过5米，二次线应使用专门的焊把线且必须使用快速插头，其长度不得超过30米，两侧接线应压接牢固，必须安装可靠防护罩。
21. 施工现场设置配电箱，其前后2米范围内不得堆放任何材料，防止影响电工的维护和操作。
22. 配电箱、柜放置应平稳，移动式配电箱不得置于地面上随意拖拉，应固定在支架上，其箱底与地面的垂直距离应大于0.6米，小于1.5米。
23. 维修时应切断电源，挂醒目的警告标志牌(如禁止合闸、

线路有人工作等字样)或一人工作、一人看护。

24. 如发现电气出现烧蚀、松动等情况，应立即进行检修。任何人均不得将任何用电设备的电源线直接勾挂在电气装置上，一经发现应立即加以制止。。

25. 施工现场地下室、潮湿场所、施工作业面等处照明使用36v低压，甲方仅提供楼层、楼梯低压照明干线，低压照明支线、低压灯泡及行灯由乙方自行解决。

26. 现场配电箱需上锁并由临电人员负责维修及保养，所有施工人员不准擅自撬、拉、拽配电箱门，违者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规定》接受罚款。

本协议经立协议双方法人单位盖章或现场负责人签字后生效，有效期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合同任务结束。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存放一份。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七

乙方：东风精密轴承有限公司

为明确供电企业（简称甲方）和自备电源用电客户（简称乙方）在电力供应与使用中的权利和义务，安全、合理、有序地供电和用电，根据国家电监会《关于加强重要电力用户供电电源及自备应急电源配置监督管理的意见》（电监安全〔20xx〕43号）、《电力法》、《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

《供电营业规则》及等相关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共同信守、严格履行。

1、甲方从主供电源、备用电源。

2、乙方自备电源容量：千瓦, 安装地点：。

3、甲方与乙方的产权分界点按照《供用电合同》约定执行。

1、甲方应当按照双方《供用电合同》的约定，持续地向乙方提供合格的电源。

2、乙方的低压自备电源应采用双投刀闸切换电源，也可采用电气闭锁，但切换电源时，不允许有合环和并列的可能。

3、乙方的高压自备电源，电源侧的断路器，应尽量采用机械联锁装置，如开关柜距离过远，可采用电气闭锁，但应保证任何情况下，只有一路电源投入运行，而无误并列、误合环的可能；在进户终端杆装置隔离刀闸，该刀闸操作权属供电方。

4、双电源投入运行时，必须先做核相检查以防非同相并列；乙方在架空线路或电缆线路上从事有可能导致相位变化的工作、配电室（箱）主接线发生变化、主变压器更换或大修后在重新投运时也必须作核相工作。

5、不允许高低压双电源并列运行的，必须在电源开关或刀闸上装设可靠的联锁装置。

6、经甲方调度部门同意二回高压电源同时向乙方供电，其变压器低压侧应各自分开线路供电，严禁合环运行；同时严禁低压侧使用临时线作为互为备用电源。

7、乙方自备电源不得并入电网运行（自备电厂另有规定），



如需同时使用供电方电源及自备电源时，电气结线应各自分开，不得并接。

8、乙方电气值班人员，必须熟悉双电源管理相关规定及调度协议内容、设备调度权限的划分、运行方式的有关规定，必须制定并严格执行现场倒闸操作规程。

9、乙方不得并列低压双路电源；用户有自备发电机者，其自备电源与电网连接处必须装设双投刀闸，或使用电气闭锁。

10、乙方装设的自备发电机必须经甲方审核批准后方可投入运行，未经审批私自投运自备发电机，一经发现甲方可责成其立即拆除接引线并按《供电营业规则》第100条第6款进行处理。

1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改变自备发电机与供电系统的一、二次接线，不得向其他用户供电。

1、甲方对乙方自备电源的运行使用情况有权进行检查，对安全存在的隐患提出书面整改意见；乙方整改后，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

2、乙方对其所有的自备电源应定期进行检查、检修和试验，消除设备隐患，预防电气设备事故和误动作发生。

3、乙方未依照约定履行维护检查的义务，导致自备电源设备（含保护设施）带病运行，存在安全隐患的，甲方有权对用电方直接停止供电。

4、乙方误操作或其设备缺陷，使自备电源电力向甲方电网送电导致的一切后果全部由乙方承担。

5、乙方自备电源只能作为停电时的应急措施，自发自供，不得将自备电源的电力向自身以外供电；未经甲方同意，擅自

供出电源的，按《供电营业规则》相关条款规定处理。

6、乙方未执行本协议或有关规定、管理不到位，给甲方或社会带来人身、设备损害，用电方必须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时应依本协议之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共同提请政府电力主管部门行政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可提起诉讼解决。

1、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电力法》、《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供电营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如遇国家法律、政策调整时，应按相应规定修改、补充本合同有关条款。

2、本协议有效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协议到期后，如甲乙双方均未提出变更、解除协议，本协议继续有效。

3、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欲修改、变更、解除协议时，按《供电营业规则》第94条办理；在修改、变更、解除协议的书面协议签定前，本协议继续有效。

4、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5、本协议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负责人：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月日

基站用电协议书模板

春节用电安全通知

安全用电保证书

加强用户安全用电管理的探讨

幼儿园安全用电教案

学校用电安全管理制度

用火用电安全管理制度

医院用电安全管理制度

关于用电安全的手抄报图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八

（以下称甲方）

乙方：

（以下称乙方）为加强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安全和管理，使现场临时供电系统在额定容量下，运行在最佳状态，各种机电保护装置得到有效的维护和保养，使之发挥应有的保护功能，杜绝各类用电事故的发生。明确各自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用电的有关安全生产法令、法规及规章制度。

二、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用电管理，乙方在进场时和投入使用前，应会同甲方进行检查验收，并经双方同意后方可投入使用。使用过程中如遇危及系统运行的设备故障时；应立即停

止使用，并报告甲方备案，故障未彻底排出前，不得通电试运行。

三、甲方负责给乙方提供电源，接电源时，必须按甲方指定位置接线，不得私拉乱接。

四、甲方有权检查施工区的用电安全，对乙方有私拉乱接、违章和严重违章现象下达书面隐患通知单（应双方签字），并限期整改，到期不改且无正当理由拖延者，甲方有权停止乙方用电。

五、在乙方施工中如发生任何意外，一切安全责任都由乙方全部承担，与甲方无关。

六、用电量以计量电表为准，双方确认后计量结算。电价按每度2元收费计算，供电终止后15日内乙方一次性向甲方交付全部电费。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负责人（签字）：

签订日期：

乙方：

负责人（签字）：

日期：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九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工程地点：

起止时间：

从乙方进场至分包工程结束。

为了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和国家的有关政策、法规，保障施工现场的用电安全，依据《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GB50194-2011]的要求，以及市建委颁发的关于《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标准》的通知规定，结合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协议。协议双方须共同信守，严格履行。

### 一、甲方职责

- 1、甲方对乙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用电教育，若发现违章、隐患作业及时责令乙方停止作业并及时整改。
- 2、遇到需要停电的紧急情况，甲方应在停电之前及时通知乙方。
- 3、制定现场施工用电管理制度，进行施工用电安全技术交底。

## 二、乙方职责

- 1、各配电箱位置设立合理便于使用，各开关插座安全可靠，并按标准配备持有上岗证的专业电工。
- 2、乙方需严格遵守国家及北京市的安全用电技术规范及相关用电标准。
- 3、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所制定的现场施工用电制度、规定及施工用电安全技术交底。
- 4、乙方人员不得随意乱接乱拉电源及其它不安全的电气设备，如需用电必须由专业电工进行操作。
- 5、乙方在使用手持电动工具时必须使用安全可靠合格的手提箱，禁止使用不符合要求的其它小插板。电源线必须选用无接头、无破损的多股铜芯橡皮护套软电缆。
- 6、现场移动照明必须采用封闭式碘钨灯，严禁使用开口式碘钨灯；在特殊场所需使用手把灯，必须采用36v以下的安全电压。
- 7、在使用电焊机等电气设备时必须穿戴好防触电防护用品；所有用电设备都必须接保护线并安装插头，严禁用电线直接插入插座使用。
- 8、施工现场的配电箱和开关箱应配置两级漏电保护，并选用电流动作型，漏电动作电源部大于30ma□额定漏电动作时间应不大于0.1s□潮湿及手持工具末级漏电动作电流应不大于15ma□配电箱内设备必须完好无损，安装牢固，导线接头包扎严密，绝缘良好，电源线进箱处做固定。箱内分路应标注明确。箱门内侧应标有单线系统，箱内应配锁，并由专人负责。配电箱周围不能有杂物。

9、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设施和器材必须使用正规厂家的合格产品，严禁使用假冒伪劣等不合格产品。安全电气产品必须经过国家专业检测机构认证。

10、发生有碍整体系统安全的隐患或问题后，乙方应立即向甲方报告，需要甲方提供电源停电配合的，提前向甲方申请，经甲方同意由甲方人员完成（因触电事故急救需要除外）。

11、因一方违反有关规范、标准、规定及本协议所引发电气灾害事故，造成经济损失或人员伤亡的一切责任、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2、补充条款：

以上条款望双方共同遵守，如另有未尽事宜按深圳市有关用电规范、规定执行。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名称：

负责人：

乙方名称：

负责人：

xx年xx月xx日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十

甲方(供电方)：

乙方(用电方)：

因原因，需临时搭线用电，为明确供用电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及《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等电力法规，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用电方临时搭线用电地址：

二、用电方用电负荷：

三、临时用电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四、安全责任

1、电力线路及保护装置应根据用电容量配备。

2、电气设备的金属外壳及电气设备连接的金属构架，必须采取可靠的接地保护。

3、临时用电应装设配电箱(户外应配设防雨型)，导线应绝缘良好，导线端头应采用螺栓连接或压接。

4、配电箱内安装的接触器、刀闸等电器设备，应动作灵活，接触良好可靠，触头没有严重的烧灼现象。

5、配电箱内电气设备应完整无缺，设有专用漏电保护开关，必须一只漏电开关控制一只插座。

6、所有移动电具，都应在漏电保护开关之中，电线无破损，插头插座应完整，严禁不用插头而用电线直接插入插座内。

7、照明灯具的金属外壳必须作保护接零。单相回路的照明开关箱(板)内必须装设漏电保护器。

8、供电点由甲方指定，供电点后的计量装置、动力线及保护设备等均由乙方自行配备。



9、临时用电期间，乙方应设专人(姓名电话)负责临时用电设施，用完及时拆除。

10、甲方有权依法对乙方开展用电检查工作，乙方应接受检查，并根据检查人员依法提出的要求，提供有关情况、回答有关询问、协助提取证据。

11、乙方不得向外转供电，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对乙方供电，并且因此带来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12、因乙方用电不当造成的人身、设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3、乙方临时用电期间需办理临时用电许可证并粘贴于配电箱内。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拆除临时用电设施止。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月日年月日

用电安全协议书范本二

甲方：

乙方：

为明确双方职责, 现立协议如下：

1、甲方同意公交站台就近接用路灯电源。乙方在每次接电作业前应事先告知我处路灯所，并在路灯所专业人员现场监督指导下进行。为确保人身安全和路灯正常运行，路灯电源至公交站台的主线路应采用VV-3\*6电缆，电缆护套管采用厚聚

乙炔，在人行道位置埋深0.5m□在车行道采用镀锌钢管，深埋0.7m□□明管敷设的供电线路必须用塑料软管护套。乙方必须在路灯电源接出端安装与供电负荷相匹配的塑壳漏电保护开关。公交站台须设置独立的接地体进行接入。

2、甲方若发现乙方有违规操作，不按本协议规定的内容操作、擅自接入任何其他无关的电器设备等违规行为时，通知乙方进行限期整改，若在一定期限内不整改的有权终止供电。

3、乙方责任范围为甲方电源接出点始至接入设备，在接电、安装及今后使用过程中，乙方必须做好用电安全等涉及安全的工作；做到每月不少于两次的安全巡检制度，并做好文字台账供甲方及相关管理单位检查。若发生安全事故，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因乙方用电不慎而造成操作人员、行人、以及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4、乙方设备所产生的电费由电力部门收取，接受电业监察部门检查。

5、若路灯电缆的负荷较重，或遇特殊天气、自然灾害（暴雨、洪涝等）等影响路灯设施正常、安全运行，甲方可无条件地切断电源。

公交站台接用电存在安全隐患的，乙方须及时做好安全处置，否则，由此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概由乙方负责。

6、本协议一式叁份（一年一签），甲方贰份，乙方壹份。

7、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_\_年12月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月日年月日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十一

甲方：（以下称甲方）

乙方：（以下称乙方）

为加强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安全和管理，使现场临时供电系统在额定容量下，运行在最佳状态，各种机电保护装置得到有效的维护和保养，使之发挥应有的保护功能，杜绝各类用电事故的发生。明确各自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建设部、省政府、市建委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法令、法规及规章制度。

二、甲方提供电源，乙方负责安装合格的配电箱(带电表)，安装完成后请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配电箱以下的安全维护，乙方应配备相应的持有效证件的电管作业人员，乙方对作业人员在操作前进行书面和口头交底。所有作业人员均应按交底和部颁jgj46—88□jgj59—99标准进行操作并执行甲方用电管理规定。

2、乙方在施工现场未配备或无能力配备持有效证件的电管作业人员，应书面向甲方申请用电监管，无证人员不得从事临电操作。

三、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用电管理，乙方自备的开关箱、流动箱、专用箱、电力电缆、电动机具、手持电动工具、照明器具等电气设备，必须性能良好，符合安全技术规范。乙方在进场时和投入使用前，应会同甲方进行检查验收，并经双方签字后方可投入使用。使用过程中如遇危及系统运行的设备故障时；应立即停止使用，并报告甲方备案，故障未彻底排出前，不得通电试运行。

四、甲方负责给乙方提供电源，接电源时，必须按甲方指定位置接线，不得私拉乱接；并应遵守下列规定：

□乙方使用的所有用电设备、器具、机电不得直接在甲方供电箱(柜)内接线，必须通过自备或甲方提供的流动箱转接。

五、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系统由甲方负责统一管理和协调，乙方施工人员不能随意改动和变更甲方现场的用电线路和设备。确因工程需要，应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应视实际需要及时给予书面答复。

六、乙方负责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日期： 日期：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十二

甲方：

乙方：

为了确保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防止触电事故的发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以及有关规定签订本协议书。甲方和乙方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对建设工程临时用电进行监督管理，严格遵守本协议书规定的权利、责任和义务，保障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

1. 贯彻落实国家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有关规定。负责对施工

现场临时用电进行全面监督、管理，并对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进行安全检查和指导。

2. 负责提供施工电源，并把施工电源送到（经双方共同验收）符合安全标准的二级分配电箱。并对乙方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 向乙方提供电源时，应与乙方办理交接验收手续。

5. 按照有关临时用电标准对乙方的临时用电设备、设施进行监督和检查。发现乙方在临时用电中存在隐患必须责成乙方予以整改。并监督整改落实情况。

1、严格执行国家用电的有关技术规程和安全操作规程，对施工区域内自行管辖的临时用电负全面管理责任。

2、向甲方提供书面的临时用电申请。设备设施需要增容时，必须重新办理用电申请手续。

3、乙方在使用手持电动工具时必须使用安全可靠合格的手提箱，禁止使用不符合要求的其它小插板。电源线必须选用无接头、无破损的多股铜芯橡皮护套软电缆。

4、在使用电气设备时必须穿戴好防触电防护用品；所有用电设备都必须接保护线并安装插头，严禁用电线直接插入插座使用。

5、乙方人员不得随意乱接乱拉电源及其它不安全的电气设备，如需用电必须由专业电工进行操作。

乙方在甲方现场施工期间必须遵守现场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安全文明施工规范。

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立即生效，各保存

一份。本协议书自签字之日生效至工程完工终止。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十三

甲方：

乙方：

为加强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安全和管理，使现场临时供电系统在额定容量下，运行在最佳状态，各种机电保护装置得到有效的维护和保养，使之发挥应有的保护功能，杜绝各类用电事故的发生。明确各自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如下协议：

- 1、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建设部、北京市政府、市建委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法令、法规及规章制度。
- 2、乙方应配备相应的持有效证件的电管作业人员，乙方对作业人员在操作前进行书面和口头交底。所有作业人员均应按交底和部颁jgj46—88□jgj59—99标准进行操作并执行甲方用电管理规定。
- 3、乙方在施工现场未配备或无能力配备持有效证件的电管作业人员，应书面向甲方申请用电监管，无证人员不得从事临电操作。
-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用电管理，乙方自备的开关箱、流动箱、专用箱、电力电缆、电动机具、手持电动工具、照明器具等电气设备，必须性能良好，符合安全技术规范。乙方在进场时和投入使用前，应会同甲方进行检查验收后方可投入使用。

使用过程中如遇危及系统运行的设备故障时；应立即停止使用，并报告甲方备案，故障未彻底排出前，不得通电试运行。

5、甲方负责给乙方提供电源，接电源时，必须按甲方指定位置接线，不得私拉乱接；并应遵守下列规定：

1) 乙方使用的所有用电设备、器具、机电不得直接在甲方供电箱内接线，必须通过自备或甲方提供的流动箱转接。

2) 在二级箱内接线：甲方应指定专用开关供电。乙方接线供电顺序为：开关箱—流动箱或专用箱—机具、用电器具。

6、甲方有权检查施工区的用电安全，对乙方有私拉乱接、违章和严重违章现象下达书面隐患通知单（应双方签字），并限期整改，到期不改且无正当理由拖延者，检查人员有权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处罚，罚款数额参照甲方有关规定执行。

7、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系统由甲方负责统一管理和协调，乙方施工人员不能随意改动和变更甲方现场的用电线路和设备。确因工程需要，应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应视实际需要及时给予书面答复。

8、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甲方与乙方《安全施工协议书》有关条款执行。

9、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10、补充条款：与正式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日期：

日期：

## 安全用电协议书篇十四

(以下简称乙方)，因为业务需求建设全省消防指挥网项目：沙河市消防大队消防指挥网络，以便更快更有效的保障沙河市本地消防接警、指挥系统畅通商情使用沙河市电力局(沙河消防大队桥东中队西侧往北高村线0337)共计7根电力杆加挂、敷设通信光缆。为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确保施工中人身、电网和设备安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双方就相关事宜友好协商，签订本安全协议如下：

### 第一条 甲方安全责任

甲方有监督检查乙方搞好安全生产的权利，有权对乙方不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直至清退出场。

### 第二条 乙方安全责任

1、在本工程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人身伤亡事故或因乙方施工造成甲方发生电网、设备损坏等事故均有乙方承担责任。

2、在正常运行期间，因甲方线路故障造成乙方人身伤亡、光缆线路和设备损坏等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乙方施工或其他原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除外)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3、甲方的有关线路因改迁或架空线路改动时，应提前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制定相应的通信光缆改迁方案，其迁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4、甲方因上级或政策原因，需要乙方拆除光缆线路，乙方应无条件拆除。

第三条 本协议所涉及的任何安全责任与沙河市消防大队无关。

第四条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本协议具有法律效力。

第五条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六条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第三方：

代表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